

证券代码：839076

证券简称：盛世全景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76	盛世全景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郭建恒、赵艺璇

####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以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 (二) 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三) 审议《董事会关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

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监事会关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3）。

（五）审议《〈2023 年审计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由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审计报告》及《关于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六）审议《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整体战略部署和责任目标开展工作，在此对 2023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

（七）审议《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九）审议《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

汇报。

(十) 审议《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 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 非法人组织股东登记：应由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该股东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非法人组织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中午12: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洛宁，联系电话：010-82601931，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8号财智国际大厦A座601室

(二) 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